

诺德双翼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双翼 A 份额赎回结果公告

2015 年 2 月 13 日为诺德双翼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双翼 A 份额（以下简称“双翼 A”）的开放赎回日。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于 2015 年 2 月 1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本公司网站上就上述事项发布了《诺德双翼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双翼 A 份额开放赎回业务公告》（简称“《开放赎回公告》”）。根据《基金合同》和《开放赎回公告》，基金管理人已完成双翼 A 的份额赎回确认工作，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双翼 A 开放赎回的确认结果

双翼 A 赎回确认情况：此次有效的双翼 A 赎回申请全部予以确认，经确认的双翼 A 赎回总份额为 1,167,204.78 份。

投资者可于 2015 年 2 月 17 日起（含该日）到各销售网点查询赎回的确认情况。

二、风险提示

1、根据《诺德双翼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 3 年期届满，本基金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基金名称变更为“诺德双翼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转型后，双翼 A、双翼 B 基金份额以各自的份额净值为基准转换为同一上市开放式基金（LOF）的份额，即诺德双翼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份额。

2、根据《基金合同》以及基金管理人于 2015 年 1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本公司网站发布的《诺德双翼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级运作期届满与基金份额转换的公告》，基金管理人将以 2015 年 2 月 16 日为份额转换日实施基金份额转换。投资者未在 2015 年 2 月 13 日选择赎回双翼 A 份额的，则所持有的双翼 A 份额于 2015 年 2 月 16 日日终转入“诺德双翼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份额，转换后不再获取约定收益。

3、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投资者欲了解详细情况，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nuodefund.com 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8-0009 咨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 2 月 17 日